

安庆深入推进“五大曝光”行动 一批企业和驾驶人被曝光

为加强交通安全宣传和警示教育,提升全民交通安全意识、文明意识、法治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违法和交通事故,安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持续开展“五大曝光”行动,现对2024年9月份11家高风险企业和23家中风险企业通过交警自媒体和各新闻媒体平台予以公开曝光,督促相关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尽快消除交通安全风险隐患,保障道路交通安全。

11家高风险运输企业分别为:安庆市国丰住宅产业化有限公司、安庆永泰投资有限公司、太湖县鑫盛运输有限公司、潜山市运捷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安徽晨旭发运输有限公司、安庆市联合物流有限公司、桐城市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宜辉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宿松县迎宾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飞越物流有限公司、安徽五千年旅游客运有限责任公司。

23家中风险运输企业分别为:安庆赢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宿松韩骋运输有限公司、太湖华通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安庆市川集运输有限公司、

安庆市格尔发运输有限公司、太湖县明创建筑渣土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安庆万事达运输有限公司、安庆市宏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安庆市通盛运输有限公司、安庆独秀旅游客运有限责任公司、安庆市新宜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安庆丰胜运输有限公司、安庆宏泰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安庆市清华运输有限公司、安庆通翔运输有限公司、安庆市民安运输有限公司、安徽省六尺巷旅游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安庆市文进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安庆市福源旅游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潜山市青林运输有限公司、安庆市安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安庆金海运输有限公司、宿松亿瑞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请上述交通安全高风险和中风险运输企业认真做好隐患整改工作,严格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对从业人员安全管理教育,夯实源头管理基础,确保道路交通安全。

自2015年公布全市“终生禁驾”人员名单以来,公安交管部门一直保持对酒后驾驶、交通肇事逃逸、“毒

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2024年9月份,安庆查获新增终生禁驾人员1名。

终生禁驾是一项严厉的行政处罚,意味着“终生不得重新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能驾驶机动车。”《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其配套法规规定有两种情形将被公安交管部门处以终生禁驾:一是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二是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构成犯罪的。公安交管部门将此类人员录入驾驶人管理黑名单,并实施动态监管,在任何地方任何时间一旦发现禁驾人员报名,系统会自动锁定。若被终生禁驾后仍开车上路,当事人一旦被查处,将按照“无证驾驶”给予罚款和行政拘留15日以内的处罚。

今后将持续向社会公开曝光上述几类人员名单,希望广大机动车驾驶人接受警示,引以为戒,珍爱生命,铭记安全,自觉抵制酒驾毒驾、肇事逃逸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安畅

67处绿化植物遮挡 隐患点修剪完成

道路两侧绿化植物生长过于茂盛,极易引发交通事故,对此,安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协调联合园林绿化部门开展绿植修剪除隐患专项整治行动,自9月份以来,专项行动共排查绿化植物遮挡隐患点67处,已全部修剪整改到位。

为确保该项整治工作开展迅速、有效,行动明确,路面交警在发现需修剪的矮小绿植时,可自行修剪处理;对较大型绿植,立即通知园林绿化部门安排专业人员修剪。

两部门共同摸排汇总了辖区所有绿植遮挡隐患点,对影响行车视线的重点路段集中修剪。修剪时严格按规范要求,设置警示标志,指挥疏导车辆,提醒过往群众注意安全,同时安排拖车随剪随清,既消除安全隐患又保证道路通行顺畅。

大队已与园林绿化部门建立了常态联动机制,下一步将结合前期有效经验,对道路两侧绿植分路段、分植物种类,定期开展修剪清理,共同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通讯员 虞一诚

交通安全“小课堂” 守护农忙季出行

为提高公路沿线村民的安全意识,防范路口碰撞事故的发生,10月10日,宿松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G347国道沿线庄稼地和乡村开展秋收交通安全宣传警示和交通违法查纠工作,守护村民出行安全。

交警带着宣传提示板、宣传单页和小喇叭,利用“小课堂”的形式,组织相邻地块的村民聚集在一起,通过“唠嗑式”的交流,宣讲路口礼让“三原则”,骑行三、四轮车安全指南和头盔的作用,并现场回答村民的疑问。

在康公村聂墩路口,交警还向进出行的村民现场示范骑行电动车安全过路口的正确方式,纠正三轮车违法载人行为,并向村民们解读停车让行标志的重要性。当天共开展“小课堂”宣讲10场次,发放宣传折页1200余份。

通讯员 李政平



近日,望江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积极联合辖区各派出所,组织警力深入田间地头,向农机驾驶人宣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以及安全驾驶注意事项。

通讯员 胡红松
张书生

交通安全知识宣传进校园

10月14日,岳西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宣传警力走进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广大师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活动中,民警向同学们讲解了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安全出行知识,通过分析涉及学生的交通事故典型案例向大家介绍安全步行、安全乘车、安全过马路等知识。民警还重点强

调了安全头盔和安全带的重要作用,要求学生们在乘坐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时一定要戴好安全头盔,乘坐汽车时系好安全带。

通讯员 蒋晓

◆ 安全提示

电动车违法载人危害大

电动自行车轻便环保,灵活快捷,但部分驾驶人无视交通法规,不按规定载人,导致电动车交通事故时常发生,造成了极大危害。

一、电动车违法载人有哪些危害
1、制动距离增大:电动车稳定性较差,违法载人、超员载人将增大车辆负荷,使车辆惯性增大,且会改变车辆重心、延长车辆制动距离,一旦

遇到紧急情况,不能在安全距离内刹住车辆。

2、车辆的操纵性变差:超员时,会增加骑行操控难度,甚至出现前轮翘起、转弯困难等险情,增加了安全隐患。

3、加重事故的损害后果:严重威胁驾乘人员及周围其他交通参与者的安全。一旦发生事故,将加重事故

伤亡后果。

二、交警提醒

希望广大电动车驾驶人能引起重视!在骑乘二、三轮电动车时,严格遵规守法。驾驶人不得超员驾驶,乘客不乘坐超员车。同时,骑乘电动自行车出行,一定要记得戴好头盔。另外,年满16周岁可骑电动自行车上路。

交警